

关于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伍拾万元以上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顺鑫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2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年1月4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1月4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
	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顺鑫回报混合A	景顺顺鑫回报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211	010212
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	500,000.00	5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	500,000.00	5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决定自2022年1月4日起,投资人通过所有销售机构和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做以下申购金额调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转换转入金额在本基金任意一类基金份额上应小于或等于5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本基金任意一类基金份额上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金额超过5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该等申请。
- 2.如果投资者转换转入本基金按照上述规则部分或全部确认失败的,其原基金转换转出的申请也将部分或全部确认失败,原基金份额保持不变。
- 3.关于恢复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除另有公告外,在上述业务限制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 4.转换业务的申请金额为基金转换转出时的初始金额。
- 5.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igwfnc.com获取相关信息。